附件2

**吉林省优秀勘察设计奖各专业评选申报细则**

一、申报范围

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范围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工程勘察设计工程项目，分设综合奖和专项奖两类。综合奖：包括工程勘察、建筑设计、市政公用工程设计、园林景观与生态环境设计、传统建筑设计、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专项奖：包括工程勘察设计软件、建筑工程标准设计、建筑电气设计、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设计、建筑智能化设计、建筑结构与抗震设计、水系统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建筑工业化设计、建筑方案设计。

**（一）工程勘察**

1、岩土工程技术服务项目：为城乡建设管理和土木工程项目提供的岩土工程技术服务成果，包括岩土工程勘察（含相关专项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咨询、岩土工程检测监测等专业成果，或上述专业成果在专业全过程工程技术服务中的成果组合和在岩土治理中的应用成果，不包括岩土工程治理中的单纯施工项目。

2、工程测量项目：城乡建设管理测量和土木工程项目测量及其信息化成果，不包括基础测绘和不动产登记测绘项目。

**（二） 建筑设计**

1、公共建筑（含办公、体育、观演、商业、文化、博览、科教、医养、酒店、交通、综合）设计项目。

2、一般工业建筑（不含工艺流程复杂的大、中型与成套工艺设计为主的工业建筑）设计项目。

3、既有建筑改造设计项目。

**（三）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1、 道路、桥隧工程设计项目。

道路、桥隧项目工程技术服务成果，包括市域范围内道路交通工程设计、桥隧工程设计及地下综合管廊设计等，或上述专业成果在专业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中的成果组合。

2、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设计项目。

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工程技术服务成果，包括总体设计、土建设计、机电设备系统设计及地下综合管廊、地下公用设施等专业成果，或上述专业成果在专业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中的成果组合。

3 、市政给水、排水、固废处理工程设计项目。

城乡建设给排水项目工程技术服务成果，包括给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固废处理工程设计等专业成果，或上述专业成果在专业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中的成果组合。

4、 燃气、热力工程设计项目。

城乡建设燃气、热力项目工程技术服务成果，包括燃气厂站、燃气管网、热源厂、热力管网等专业成果，或上述专业成果在专业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中的成果组合。

**（四） 园林景观与生态环境设计**

1、城市公园、园林景观（含郊野公园、湿地公园、森林公园等）及其它绿地设计项目。

2、传统园林及历史文化街区景观、乡村环境、生态修复（棕地修复和生态环保类）、林地景观等设计项目。

**（五） 传统建筑设计**

1、建筑遗产保护与利用设计项目：对法定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进行存真性修缮和适应性利用的设计成果。

2、传统聚落保护与活化设计项目：对国家或省级保护法规认定的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历史文化街区，以及国家政策认定的传统村落进行保护活化及品质提升的设计成果。

3、历史环境延续与再生设计项目：在上述法定保护对象建设控制地带内，体现新旧共生、文脉协调的设计成果。

**（六） 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

1、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项目。

2、康养建筑设计项目。

**（七） 工程勘察设计软件**

1、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类软件。

2、工程管理类软件：与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密切相关的管理软件。

3、产业互联网平台类软件：协同平台类和运行服务类等软件。

4、其它软件：基础平台类、公共服务类和新产品新业态类软件。

**（八） 建筑工程标准设计**

1、建筑工程标准设计文件：包括国家、行业、地方、企业等层级的标准设计成果。

2、建筑工程标准设计文件应为正规出版物，出版后已在工程设计或施工中使用满一年且使用效果显著。

**（九） 建筑电气设计**

1、居住建筑电气工程设计。

2、公共建筑电气工程设计。

3、一般工业建筑（不含工艺流程复杂、大、中型与成套工艺设计为主的工业建筑）电气工程设计。

**（十）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设计**

1、居住建筑暖通空调工程设计。

2、公共建筑暖通空调工程设计。

3、一般工业建筑（不含工艺流程复杂、大、中型与成套工艺设计为主的工业建筑）暖通空调工程设计。

**（十一） 建筑智能化设计**

1、居住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

2、公共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

3、一般工业建筑（不含工艺流程复杂、大、中型与成套工

设计为主的工业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

4、园区类智能化工程设计。

5、申报项目可以是完整的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项目，或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项目中某一个单项的建筑智能化子系统，但不能同时申报。

**（十二） 建筑结构与抗震设计**

1、多高层建筑结构设计项目（建筑高度10m及以上的建筑，以及相应的加固改造建筑）。

2、大跨及空间建筑结构设计项目（横向跨越60m及以上空间的各类结构，以及相应的加固改造建筑）。

3、隔震体系建筑结构设计项目（采用单一隔震或隔震减震组合技术的项目）。

4、减震体系建筑结构设计项目。

**（十三） 水系统工程设计**

1、海绵城市、城市水环境综合治理、管网、水源地、水质深度处理与提标改造、智慧水务、村镇水环境综合治理等设计项目。

2、建筑水系统工程设计项目：二次供水、居住建筑给排水、公共建筑给排水、场站建筑给排水等工程设计项目。

**（十四）人防工程设计**

1、结建式人民防空工程（含防空地下室）设计项目。

2、单建式人民防空工程设计项目。

3、城市地铁工程兼顾人民防空设计项目。

4、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兼顾人民防空设计项目。

**（十五） 建筑工业化设计**

1、城镇住宅和住宅小区设计项目：以实现工程建设高效益、高质量、低消耗、低排放的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采用新型建筑工业化系统集成设计，以精益化生产建造为手段，采用标准化部品部件体系的新建或改扩建的设计项目。

2、公共建筑设计项目：采用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等整体理念新建或改扩建的医院、学校、办公楼等公共建筑项目。

**（十六）建筑方案设计**

1、一般工业建筑（不含工艺流程复杂的大、中型与成套工艺设计为主的工业建筑）设计项目。

2、公共建筑（含办公、体育、观演、商业、文化、博览、科教、医养、酒店、交通、综合等）设计项目。

3、住宅及住宅小区。

二、 评审机构

**（一）吉林省勘察设计协会（以下简称“吉设协”）系优秀勘察设计奖的评审机构，其主要职责：**

1、负责优秀勘察设计奖的评审工作。

2、确定评审结果。

3、对评审工作中出现的有关问题及时进行处理。

4、对完善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工作提供咨询意见。

**（二）评审机构负责设立专业评审组。各专业评审组负责本专业范围内奖项的初评工作。**

**（三）各专业评审组设组长１人、副组长１人、专家若干人。专业评审组专家统一由吉设协推荐。**

**（五）优秀勘察设计奖评审实行回避制度，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申报项目和本人参与项目予以回避。各专业评审组严格落实。**

**（六）吉设协负责组织省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工作并接受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指导和监督**

三、 申报要求

**（一）申报项目及申报人数要求**

1、申报项目由申报单位独立完成或为主完成近五年内的项目，符合国家、省评选办法及各专业评选申报细则相关要求，并通过五年内竣工验收且运行使用一年及以上。

2、申报项目截止于申报开始日前三年内，没有发生过因勘察设计原因造成的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3、申报单位自愿申报，申报时应提交加盖印章的《吉林省优秀勘察设计奖各专业项目申报表》和参评项目的合同、有关主管部门对工程的竣工验收证明，以及消防安全合格证明(工程勘察、园林景观与生态环境设计、建筑工程标准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软件及海外项目除外）等相关材料。

4、申报项目只能选择综合奖和专项奖中的一个类别，不得重复申报；专项奖只能申报二个类别。

5、经评审列为暂缓评选的勘察设计申报项目，可参加下一届评选。落选的申报项目，不得再次申报。

6、省内设计单位与中外合作的设计项目，须是省内设计单位承担主要工作量，由省内设计单位申报，申报单位需提交一份合作方的同意文件，并注明合作设计。

7、多家设计单位联合体设计项目应按联合体约定由牵头设计单位负责申报，需提交联合体申报声明原件、合同复印件；如果为投标项目需提交中标通知书原件，合同中应明确各方在项目中的分工，申报资料需盖齐所有设计单位公章。

8、在国外（境外）完成的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可按同等条件申报。由我省设计单位承担的省外设计项目可按同等条件申报。

9、鼓励原创，不以工程的规模、性质论高低

10、申报综合奖的项目，每个奖项的主要申报人员不得超过20人；申报专项奖的项目，每个奖项的主要申报人员不得超过8人；申报人员需根据专业在项目中的贡献大小进行排序，其署名以施工图联审系统为准，如有不实将取消获奖资格。

四、 评审程序和标准

**（一）各专业评审组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对形式审查合格的材料，提交专业评审组专家进行初评。对不符合规定的申报材料，可以要求申报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补正，逾期不补正或者经补正仍不符合要求的，可以不提交评审组退回材料。**

**（二）优秀勘察设计奖评审程序：**

1、初评。由各专业评审组分别对相应申报项目进行初步评选，采取记名打分等方式，提出本专业组获奖项目名单，对拟评定一等奖的项目必须观审影像资料。

2、综评。各专业评审组提交获奖项目评审表、评价表及申报材料，由行业主管部门和评审机构听取评审组评选汇，并报进行综合评议，确定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项目提名名单。

3、公示。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项目提名名单在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15个工作日。

4、公布。根据公示情况，对优秀勘察设计奖获奖名单进行审定，并在网站公布结果。

**（三）评审标准**

1、一等奖项目应达到省内领先水平，并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在工程勘察设计创新方面有公认的突出成效，获奖项目不超过申报项目总数的10%。

2、二等奖项目应达到或接近省内领先水平，在工程勘察设计创新方面有显著成效，获奖项目不超过申报项目总数的15%。

3、三等奖项目应达到省内先进水平，获奖项目不超过获奖项目总数的10%。

4、专项奖项目应当具有完整的应用标准，在工程项目中有比较成熟且成功运用的专有技术或专利技术，在建设项目复杂技术难题的解决中发挥了关键作用，并得到安全、有效应用，且推广前景良好。

5、参选项目评选等级申报，需要申报单位对所申报的项目，明确标注一、二、三等奖的申报意向，仅能选择一项，落选的申报项目，不可参加其它等级评选；甲级企业仅限于一、二等奖申报。

6、优秀勘察设计奖申报项目实行单位数量控制，总体数量为：信用等级AAA企业20项、甲级企业15项、乙级企业10项、丙级企业5项。

五、 评审指标

**（一）工程勘察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项目影响重大，规模、技术难度高；  2.能够很好地运用综合技术手段系统解决工程中的复杂关键问题；  3.在风险规避、节能减排、环境和生态保护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采用自主研发的基础（系统）技术，实现关键技术创新，并成功运用；  2.解决问题复杂、难度很大。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经济效益：节省项目技术服务涉及部分工程投资的5%以上；  2.环境效益：采用技术和实践成果显著体现可持续发展理念，在节能减排、环境和生态保护等方面取得重要成效；  3.社会效益：在国内、省内具有重要的示范引领作用。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成功实施的技术解决方案在行业可持续发展和科技进步中具有突出的示范、引领和促进作用。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二）建筑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规模容量适宜，规划功能分区合理，建筑布局合理，交通组织合理，景观规划合理，并与周围环境协调；  2.建筑空间布局合理，满足功能、工艺要求，容量适宜，空间尺度合理，平面使用率高；  3.建筑外观造型与环境协调，比例尺度等组织得体构造节点质量可靠，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安全性能；  4.具有满足安全要求的高品质室内装修，并有与建筑、景观协调的室内外标识系统；  5.结构体系和机电系统的选择与建筑空间关系有良好的吻合，并能提供安全、高效的运行和服务；  6.建筑与场地之间生态环境的友好，资源利用节制，围护结构性能与环境相适应；  7.结合地域和经济条件，采用适宜技术，达到良好效果。  8.设计文件要满足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规定。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建筑布局、空间、造型及景观充分体现地域和文化特色；  2.建立高品质,有创新性的公共开放空间,提高公共活动的活力；  3.使用新材料及对其创新使用，实现建筑高品质的完成度；  4.通过结构创新、机电系统创新，使得建筑质量、品质与效能有创新性提升；  5.对既有公共建筑进行合理的创新改造利用。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采用经济、合理的结构体系；  2.合理的经济性和造价控制；  3.具有防灾、减灾专项设计或预留有防疫、安检、避灾空间；  4．合理的无障碍设施配置，并满足无障碍信息的交流；  5．空间塑造给城市公共空间及其活力带来积极影响。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采用适宜的绿色生态或碳减排技术，实现节能环保、生态修复；  2.对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应用及创新有积极的尝试实践；  3.有相关提升建筑品质的专项设计及创新技术运用。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三）市政公用工程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综合性项目综合性强，涉及专业广，技术难度大，工程和环境条件复杂, 综合解决方案合理；  2.先进性项目先进性高，工程以人为本，充分考虑人民对基础设施的需求，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  3.系统性项目功能布局合理，系统性强，工程所达到的功能、性能指标优异；  4.协调性配套专业齐全可靠，各专业配合合理；  5.低碳性设计理念先进，绿色低碳环保理念得到落实；  6.经济性项目技术经济指标先进。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创新性强，解决关键技术难题；  2.开展专项技术研究，并落实到工程应用；  3.技术集成和系统管理取得重大成果；  4.申报项目形成专利、论文（论著）、标准。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取得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  2.具有显著的社会影响力（业主、行业协会、政府部门的评价）；  3.对行业发展有重大的促进作用。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项目形成的创新成果、专利标准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作用特别显著；  2.项目形成的创新成果、专利标准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作用显著；  3.项目形成的创新成果、专利标准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作用较显著；  4.项目形成的创新成果、专利标准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作用一般。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四）园林景观与生态环境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项目规模、技术难点、复杂程度、综合性极强；  2.项目规模、技术难点、复杂程度、综合性较强；  3.技术难点、复杂程度、综合性较强。  4.能结合场地环境特点及项目要求进行设计，立意构思新颖；  5.功能分区布局合理；空间形式丰富多样；  6.设计能够准确表达设计构思，总体布局结构合理，竖向控制科学合理，道路系统畅通连贯，建筑小品体量适当，空间尺度合理；  7.植物品种选择多样，适地适树，宜便于后期维护管理；  8.植物品种配置科学合理、层次丰富，符合植物相生、相克的生态习性。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解决技术难题，采用新技术、新产品、环保材料、新型材料、植物品种（乡土树种、新优品种等）、自主研发创新技术的应用等有公认的突出效果；  2.解决技术难题，采用新技术、新产品、环保材料、新型材料、植物品种（乡土树种、新优品种等）、自主研发创新技术的应用等有公认的显著效果；  3.解决技术难题，采用新技术、新产品、环保材料、新型材料、植物品种（乡土树种、新优品种等）、自主研发创新技术的应用等有公认的明显效果。  4. 对原有资源的再生利用。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合理的经济性和造价控制，满足节约型园林的要求；  2.社会性认同（业主、行业协会、政府部门），及公众的参与度高，产生较大正面社会反响，对区域文化形象提升有深远影响；  3.对城市风貌的保护、生态文明建设、文脉传承等方面的推动作用  4.人性化设计（无障碍设计），以人为本，改善生态环境、生物多样性、低碳等方面产生显著的效益。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创新性的采用了新的技术和理念，在国内、省内具有重要的示范引领作用；  2.采用适宜的绿色生态技术，对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应用及创新有积极的尝试实践；  3. 成功实施的技术解决方案，对行业同类项目发展建设具有促进作用。  4.有比较成熟和成功运用过了专有技术或者专利技术，该技术在绿色、生态、环保、低碳、材料、植物引种、材料等方面对科学技术进步起到作用。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 设计与保护理念的先进性，前瞻性和创新性，并对同类项目有示范引领作用；  2.采用了大量的新技术、新材料及新工艺很好地保持了建筑原有历史风貌；  3.设计项目建筑整体与周边环境高度融合或保护项目符合历史环境特征，不仅保持项目本身的历史风貌，还兼顾了项目所在区域的文脉延续和风格统一；  4.建筑风貌和元素应用对传统文化表达准确性，手法恰当。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采用创新技术、工艺解决关键技术难题并对同类项目有示范借鉴作用；  2.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并取得良好效果；  3.合理恰当解决传统建筑规制限制、建筑材料应用等与国家相关现行规范之间的冲突；  4.运用成熟技术，材料，工艺，实现预期设计目标。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社会性认同（业主、行业协会、政府部门）及公众的参与度高，产生较大正面社会反响，对区域文化形象提升有深远影响；  2.项目的历史价值得到极大提升，产生较大社会影响力；  3.绿色、环保设计理念先进，项目全生命周期均带来良好环境效益；  4.对城市风貌的保护、生态文明建设、文脉传承等方面的推动作用。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创新性的采用了新的技术和理念，形成了样板工程，对行业同类项目具有引领作用；  2．合理采用了新的技术和理念，并推动行业同类项目进一步发展；  3．项目所采用的技术和理念对行业同类项目的发展有一定的影响力；  4.该技术对促进科学技术进步作用一般。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五）传统建筑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六）住宅与住宅小区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规模容量适宜，规划功能分区合理，配套设施完善，建筑布局合理，交通组织合理，居住物理环境合理，满足日照、通风、卫生等标准的规定；并与周围环境协调；  2.符合地域居住习惯的合理建筑空间布局，满足功能要求，日照、通风采光良好，空间尺度合理，平面使用率高；  3.建筑外观造型与环境协调，比例尺度协调美观，建材的肌理、质感、色彩等组织得体，具有一定的识别性，构造节点质量可靠，有良好的易维护性和安全性能；  4.具有满足安全和环保要求的合理室内装修，具有满足不同使用功能的合理景观设计，建筑、景观、室内设计相互协调；  5.结构体系和机电系统的选择与建筑功能及空间有良好的吻合，并能提供安全、高效的运行和服务；  6.建筑与场地之间的生态环境友好，资源利用节制，围护结构性能与环境气候相适应。  7. 设计文件要满足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规定。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建筑布局、空间、功能、造型、室内及景观体现地域和文化特色；  2.有创新性的居住模式，如绿色居住、健康居住、弹性居住、科技居住、共享社区等；  3.使用新材料及对其创新使用，实现建筑高品质的完成度。  4.通过结构创新、机电系统创新，使得建筑质量、品质与效能有创新性提升。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 合理的经济性和造价控制；  2. 具有防灾、减灾专项设计或预留有防疫、安检、避灾空间；  3.适老性的全龄社区，合理的设施配置；  4．住区空间塑造与城市公共活动空间相互联动，形成更加宜居城市空间环境。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采用适宜的绿色生态或碳减排技术，对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应用及创新有积极的尝试实践；  2．创新有积极的尝试实践。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七）工程勘察设计软件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软件水平  （1）开发水平：技术路线、系统设计、实现方法整体处于国内前沿；  （2）应用表现：软件功能强大、性能优良、用户体验好；  （3）完备性：软件可维护性很好、可扩充性很强、文档资料质量很高；  2.软件能力  解决了行业或领域的重大技术问题。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软件技术  成果填补国内或行业空白，技术路线或系统设计独创性强；  2.专业技术  解决了单一专业重大技术难题或实现了多学科 融合、多专业协同或创新了工作模式。对行业或领域的创新发展具有显著作用。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经济效益  软件在本单位或社会上得到了推广应用，经济效益(直接效益和间接效益) 明显，取得2000万元人民币以上；  2.社会效益  （1）推动了信息化发展和数字化转型，推进相关领域变革；  （2）促进了行业发展，具有一定示范性，应用前景良好。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科技发展  （1）显著推动行业或领域的科技发展；  （2）显著推动行业或领域的信息技术发展，为行业或领域的软件技术研发提供了技术路径；  2.工程技术  （1）对解决行业或领域的重大工程技术问题具有重大作用；  （2）对软件研发和信息化发展具有显著示范作用。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八）建筑工程标准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内容先进：  （1）图集所采用的技术方案经过充分总结提炼和认真比选，方案技术先进、安全可靠，充分考虑各种常见情况的可选方案；  （2）图集技术内容严格遵守我国现行标准，适当参考国内、国外、省内先进标准；  2.框架科学:内容逻辑清楚，图集编排便于使用者查找和选用，技术人员可迅速定位需要的内容;  3.表达清晰:图集对技术方案的表达详尽、内容完整、深度满足使用要求，便于理解;  4.制图严谨:  (1)图面无技术性错误，非技术性错误率不超过万分之一;  (2)图集的图面排布整齐，整本图风格统一。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标准化创新:图集对技术、产品具有明显的标准化、规范化作用，能够为相关技术和产品的进一步优化、提升和创:新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2.“四新”技术应用:图集中积极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的内容;  3.形式创新:将标准设计与数字化等技术进行有效融合，创新产品形式，具备更强大功能。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图集通过提质增效产生的效益:图集提供的技术方案，能够有效保障工程质量、提高建设效率，通过提质增效节省大量建设成本；  2．社会效益:对于推动建筑行业高质量发展和城市更新、乡村建设等国家重要政策落地实施能够发挥重要作用;  3.生态效益:图集内容对于“四节一环保”有非常明显的促进作用，为生态 保护提供行之有效的具体措施;4.符合社会和行业需求:图集符合量大面广的原则，被行业广泛关注和使用(可通过图集销量等数据进行评估)。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科技成果推广应用:标准设计对近几年科技成果的推广和应用能够发挥很大作用;  2.推动建筑业质量提升:通过总结提炼行业成熟技术和科学做法，树立高质量标杆，为工程项目提供高质量的设计、施工方法和措施;  3.引领技术发展:标准设计的应用，能够为某一领域或产业链的技术进步提.供有力支撑，为其他先进技术的应用提供有效指引。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九）建筑电气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供配电、应急（或备用）电源系统的合理性及可靠性；  2.配变电所及其它机房位置和内部设备布置的合理性；  3.电力及照明系统的合理性及可靠性；  4.电气安全、防雷接地系统的合理性、及可靠性；  5.火灾报警及联动系统的全面性及合理性；  6.节能环保、运行维护措施的有效性。  7. 电气控制系统的合理性和适应性。  8.应满足国家或行业、地区的设计规范以及其他检验、安装规范要求，不得有违反强条的设计内容。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解决关键技术难题；  2.采用新技术/新产品；  3.申报项目所产生的专利和论文（论著）；  4.已获得国内、省内绿色认证及其等级。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综合经济效益及节能效益；  2.低碳及环保的效益；  3.社会认同性（业主、行业协会、政府部门的评价）。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项目有比较成熟和成功运用的专有技术或专利技术，该技术对促进科学技术进步起到作用。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十）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能源利用与冷热源配置的合理性（形式、容量、台数等）；  2.输配系统及参数的合理性（系统形式、设计参数、ECHR值、Ws值等）；  3.末端系统设置的合理性；  4.设备参数的准确性与完整性；  5.绿色节能技术的有效性与可实施性；  6.实际运行数据及合理分析。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解决的主要技术难题；  2.采用的新技术/新产品；  3.对设计难点做专题研究、分析并提出合理的结论。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经济效益（含节能）；  2.社会效益（含节能及环保效益）；  3.社会认同性（业主、行业协会、政府部门的评价）。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工程项目中有比较成熟和成功运用的专有技术或专利技术，该技术对促进科学技术进步起到作用。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十一）建筑智能化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 综合性：项目综合性强、功能复杂，项目规模大，技术难度高，智能化综合解决方案合理；  2.先进性：项目先进性高；智能化工程体现以人为本，充分考虑用户对智能设施的需求，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  3.系统全面性：项目包含智能化子系统通用的多项及以上系统，系统全面且具创新亮点，具有IBMS或BMS、CIS\CAS\IAS等集成平台加分；  4.深度性：设备清单以及规格参数完整、达到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中智能化专项施工图设计深度要求；  5.低碳性：设计理念先进，绿色低碳环保理念得到落实,符合国家关于绿色、节能政策要求，设计理念先进，措施有效。  6.系统总体架构合理，集成度高。应用系统采用分层架构，整合底层基础资源；  7.系统安全性：各应用系统应针系统安全进行规划设计，安全策略应涵盖从底层到应用层.核心设备应考虑冗余备份  8.开放性：系统应提供标准数据格式提供API或SDK，以便与其他系统对接，共享本系统数据资源和服务；  9.符合性：各系统设计应满足对设计时限相适应的最新国家或行业、地区的设计规范以及其他检验、安装规范要求，不得有违反强条的设计内容。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 创新性强，解决关键技术难题，提高系统的安全与系性；  2 开展专项技术研究，并落实到工程应用；  3 技术集成、能耗节约、系统管理取得重大成果；  4 申报项目形成专利、论文（论著）、标准。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取得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用户体验优秀，改善周边和室内生态环境；具有实用性强和广泛的接入性；  2.具有显著的社会影响力（业主、行业协会、政府部门的评价），对当地相关产业起到了辐射和带动作用；  3.对行业发展有重大的促进作用。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项目形成的创新成果、专利标准、自有技术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作用，具有广泛的推广性。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十二）建筑结构与抗震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结构表现；  2.结构体系；  3.结构复杂度；  4.结构构件；  5.结构节点；  6.抗震性态（水平减震系数、隔震位移、附加阻尼等）；  7.体系效能（减隔震装置防护、隔震缝、楼电梯隔震处理等）；  8.主体功能非结构构件抗震设计；  9. 抗震措施。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专项技术；  2.自主创新技术；  3.结构体系创新；  4.结构构件、节点采用新技术。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材料用量；  2.成本效益；  3.建造便利；  4.用户评价；  5.抗震性能提升幅度；  6.实际地震考验；  7.损失减轻（建筑重要功能、人员、经济价值等保障规模与水平）。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行业引领；  2.应用示范；  3.应用前景；  4.标准促进。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十三）水系统工程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工艺技术路线的合理性；  2.系统设置全面性及合理性；  3.验收的安全性及可靠性；  4.节能环保、运行维护措施的有效性；  5.系统智慧化控制。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解决关键技术难题；  2.在技术和系统管理有重大创新；  3.采用新技术/新产品；  4.申报项目所产生的专利、论文（论著）、标准。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综合经济效益；  2.低碳及环保的效益（节水、节能）；  3.行业影响力（业主、行业协会、政府部门的评价）；  4.工程示范作用。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项目有比较成熟和成功运用的专有技术或专利技术。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十四）人防工程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采用的设防标准与防护技术应用准确；  2.地下空间一体化设计，平时功能合理，平战转换方案合理；  3.采用适宜的绿色生态或碳减排技术，实现节能环保、生态修复；  4. 数字、信息化技术在设计、施工与运维过程中的应用。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防护技术方面的创新；  2.防护设备与内部设备的技术创新；  3.防护功能平战转换技术的创新。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战时防护功能与平时使用功能的合理融合产生的平时社会、经济效益与战备效益；  2.绿色低碳技术应用产生的平时经济效益；  3.综合设防技术与一体化设计为建造过程带来的经济效益；  4．合理的平战转换措施带来的战备效益。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对防护技术进步的作用；  2．对防护设备和内部设备技术进步的作用；  3．对数字、信息技术在人防工程中应用的推动作用；  4。对绿色低碳技术在人防工程中应用的推动作用。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十五）建筑工业化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技术水平 | 国内先进 | 1.建筑体系策划：提出系统的工业化建造技术体系，并具有完整的专项设计策划；  2.标准化设计；  3.建筑设计集成；  4.主体与内装工业化设计；  5.设备与管线系统；  6.建造精益化设计与技术应用；  7.装配率、装配率计算书；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工厂化建造（原文“建造”改为“生产”更合适）及装配化施工；  2.绿色、低碳、环保性能技术的创新与应用；  3.适用性能与安全性能的创新与应用；  4.BIM设计与技术应用；  5.长期优良性能方面的技术创新与应用。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建造周期、综合效益及成本方面取得的经济效益；  2.在绿色低碳减排方面的环境效益；  3.在当地满意度高、示范性强、社会效益显著；  4.推动装配式建筑高质量发展；  5.编制行业标准。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科学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发挥科技促进行业可持续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2.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作用；  3.提升通用性创新技术的普及；  4.是否申报专利。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十六）建筑方案设计项目评审指标**

|  |  |  |  |
| --- | --- | --- | --- |
| 评审指标 | 等级 | 评价要素与基本标准 | 分数 |
| 创意理念 | 国内先进 | 1.设计理念先进,具有厚重文化底蕴,具备一定前瞻性,示范性；  2.投标中标项目  3.构思新颖，具有一定创新度，外观造型美观且恰当  4.规模容量适宜，规划功能分区合理，建筑布局合理，交通组织合理，景观规划合理，并与周围环境协调；  5.建筑空间布局合理，满足功能、工艺要求，容量适宜，空间尺度合理，平面使用率高；  6.建筑外观造型与环境协调，比例尺度、等组织得体，有良好的构造质量和安全性能；  7.建筑与场地之间生态环境的友好，资源利用节制，围护结构性能与环境相适应；  8.结合地域和经济条件，采用适宜设计手法，达到良好效果。  9.设计文件要满足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规定 | 30-26 |
| 省内领先 | 25-21 |
| 省内先进 | 20-16 |
| 省内优良 | 15-0 |
| 技术创新 | 难度很大 | 1.建筑布局、空间、造型及景观充分体现地域和文化特色，与城市空间有机结合，基地内外流线组织合理；  2.建立高品质,有创新性的公共开放空间,提高公共活动的活力；  3.使用新材料及对其创新使用，实现建筑高品质的完成度；  4.通过结构创新、机电系统创新，使得建筑质量、品质与效能有创新性提升；  5.对既有公共建筑进行合理的创新改造利用。  6.采用创新理念、手法解决关键设计难题并对同类项目有示范借鉴作用；  7.涉及专业，专项设计复杂，整合度高；  8.可实施性强 | 20-16 |
| 难度大 | 15-11 |
| 难度较大 | 10-6 |
| 难度中等 | 5-0 |
| 经济、社会、环境效益 | 重大效益 | 1. 社会性认同（业主、行业协会、政府部门），及公众的参度高，产生较大正面社会反响，对区域建筑文化提升有深远影响；  2. 项目的文化价值产生较大社会影响力；对行业发展有重大的促进作用  3. 绿色、环保设计理念先进，项目全生命周期均带来良好环境效益；  4．对城市风貌的保护、生态文明建设、文脉传承等方面的推动作用。对基地、区域环境品质起到提升作用  5.经济性控制良好。 | 30-26 |
| 很大效益 | 25-21 |
| 较大效益 | 20-16 |
| 中等效益 | 15-0 |
| 对创作及技术进步的促进作用 | 特别显著 | 1. 创新性的采用了新的创意和理念，形成了样板工程，对行业同类项目具有引领作用； 2. 采用适宜的绿色生态或碳减排技术,实现节能环保、生态修复； 3. 对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应用及创新有积极的尝试实践； 4. 有相关提升建筑品质的专项设计及创新技术运用。 | 20-16 |
| 显著 | 15-11 |
| 较显著 | 10-6 |
| 中等 | 5-0 |

六、异议及其处理

**（一）优秀勘察设计奖接受社会的监督，实行异议制度。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对优秀勘察设计奖候选人、候选单位及其项目持有异议的，应当在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结果公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向评审机构监督小组提出，逾期且无正当理由的，不予受理。**

**（二）提出异议的单位或者个人应当提供书面异议材料，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文件。个人提出异议的，应当在异议材料上签署真实姓名，以单位名义提出异议的，应当加盖本单位公章。**

**（三）申报单位、申报人及项目的完成人和完成单位对评审等级、人员排序的意见不属于异议范围。**

**（四）评审机构接到异议材料后，应当对异议内容进行审查，如果异议内容属实，并能提供充分证据的应予受理。申报单位和申报人接到异议通知后，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核实异议材料，并将调查、核实情况报送审核。必要时，可以组织专家进行现场调查，提出处理意见，并将决定意见通知异议方和申报单位。**

七、 授 奖

**（一）对获得优秀勘察设计奖的项目，由评审机构向获奖单位颁发奖牌，单位和个人获奖证书在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管理信息系统自行下载。**

**（二）获奖证书自动生成二维码，便于查询及识别真伪。**

八、 推 荐

**（一）荣获省优秀勘察设计一等奖的项目，吉设协将根据评审组的意见择优推荐参加中国勘察设计协会行业优秀勘察设计奖的评选。**

**（二）推荐获奖单位应按照中国勘察设计协会《评选办法》（中设协字【2021】52号）和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信息管理系统关于各奖项申报材料说明的内容和形式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带有公章的推荐函及参评项目相关材的电子版。**